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伊特康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19771331011219D152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杨齐
诊疗科目	口腔科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上海伊特康口腔门诊部 诊疗科目:口腔科,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 营业时间:08:00-20:00 地址:上海市闵行区繁兴路333号104室联系电话:021-34202022		
地 址	上海市闵行区繁兴路333号104室		
接 诊 时 间	周一至周日	联 系 电 话	400902051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户外	广 告 时 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闵卫登字(2024)第002676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	自2024年12月02日至2025年12月01日止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	(上海伊特康口腔门诊部)	闵医广【2024】第12-02-E233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